

郭美美何以坑了“红会”那么多年?

屠海鸣



新民时论

在神州大地上闹腾了好几年的郭美美，终于落幕了。过去，人们只知道郭美美的神秘、炫富、拜金；如今，随着央视对这名网络“名人”涉赌刑拘案件的深度报道，许多人终于了解她的真面目：谁给钱就跟谁、以“商演”为名从事性交易、租房开设赌局“抽水”非法牟利……这幕闹剧让人看得既感滑稽，又颇为不解，就这么一个“毁三观、丢节操、无底线”的角色，何以就“坑”了中国红十字会那么多年？

毋庸讳言，郭美美成为“网络红人”，最“受伤”的是

中国“红会”；郭美美闹剧落幕，最欣慰的应该还是中国“红会”。但很显然，这出闹剧破灭最终还是来得晚了些。

虽然，如今看来，郭美美以及她的资金来源都与“红会”毫无关系，“红会”确实是躺着“中枪”了。但“红会”因郭美美事件一直深陷的信任危机能在短期内消弭吗？至今，网上依然充斥着“一见‘红会’就骂”的情绪。最新的例子，就是海南遭受台风后，中国“红会”调拨棉被所引发的舆论风波。尽管，近年来，为挽回公信力，“红会”也做了

不少努力，但始终未能驱散公众心中的疑云。

这当然不能归结于公众的偏见。慈善事业素来被认为是“最圣洁的事业”，普通公众对慈善事业有一种天然的“道德洁癖”也可理解。而郭美美事件恰好“挟持”了公众的这种“道德洁癖”，并经网络空间不断发酵，最终挑起了舆论对“红会”的一片讨伐之声，几乎陷“红会”于万劫不复之地。

如今，据郭美美对警方交待，其微博认证身份的“红十字会商业总经理”，竟起缘于一句玩笑话。她本人和她身

边的亲人、朋友，包括王某，都不是“红会”的工作人员，她本人也不认识任何“红会”的工作人员。从媒体披露的信息来看，郭美美的案情应该没有原先公众想象中那么复杂，这就让人纳闷：既然如此，那这么多年，“红会”何以忍气吞声，任由她蹦跶到今天？

不客气地讲，似郭美美这等等为了名不计生、为了钱不择手段的角色，道德已难对她起到作用，唯有绳之以法。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对虚构成事实、扰乱公共秩序行为的认定，郭美美虚构的“红十字会

商业总经理”的身份，以及其在网络“炫富”并使“红会”公信力受损的所作所为，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早在其“炫富”事件发生后就完全够得上“拘留、罚款”的处罚，“红会”也可借此还以清白。

但很遗憾，“红会”并没有拿起法律武器捍卫自身声誉，而是忍气吞声等到现在才发表声明称“这种造谣中伤行为，影响了社会公正，危害了社会诚信，误导了公众认知，破坏了社会秩序，对中国的人道、公益、慈善事业造成严重危害”。

法治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义之一，即将召开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也将依法治国作为重要议题。这表明，法治正在成为我们生活的基本理念和生活方式，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当成为我们应对危机、处理问题的基本方式。实践证明，一些看起来一团乱麻的事情，一旦真正付诸法治，反倒可以变得简单。“红会”若要重塑公信力，除了在操作层面、在信息公开透明上发力，还需要在制度层面去法治护航。

(作者为上海市政协常委)

解剖一只“另类麻雀”

凌河



已晚谭

反腐风暴之中，按说“落马”的多是贪官，但童名谦却不是——这个位居湖南省政协副主席的高官，据媒体“起底”，既不贪财也不好色，似乎挺“干净”，唯一的娱乐是“下班后在市委大院里面散步”！这样一个“清官”，为什么会被“双开”呢？因为不论是主政湘西、邵阳还是衡阳，童名谦所任之地，接二连三发生轰动全国的“大乱子”，湘西集资案也好，衡阳贿选案也好，都有他的“严重不负责任”，所以童名谦成为十八大后首个因“玩忽职守”被“双开”的高官。童名谦案，是反腐中一只“另类麻雀”，同时开拓了我们全面认识反腐败斗争的视野。

“童名谦现象”并非仅此一例。我们说，领导干部一要“干净”二要“干事”，“清官”同时又是“能吏”，是对官员不可偏废的要求。在干部队伍中，确有一些童名谦式的人物，他们倒是据说“干净”，不贪也不拿，守住了洁身自好，然而“为官不为”，什么也不干。对于治下的违法乱纪也好，对于所辖的歪风邪气也罢，睁眼闭眼，不闻不问，任其泛滥，由其胡来；对于重大决策，既不发声，也不拍板。遇到矛盾绕开走，碰到问题推、拖、躲，何论急难险重站在第一线，更不要说“敢闯敢试”、勇于创新了。

现在有一种“朴素的标准”，公众对于贪贿深恶痛绝，所以容易认为官员只要不贪就行，“不干”算不了什么大事——其实“为官不为”也是一种腐败，玩忽职守更是一种犯罪。童名谦式的官员里头，有些人表面上有着“道德形象”，实际上打着个人的“小九九”；除了猎得某些“清誉”之外，对违纪歪风放纵宽容，是要博取好“官声”；不愿卷入矛盾的漩涡，是为躲避风险保住自己的“安全”；不拍板也不说“不”，是为了逃避责任

守住一己的“英名”；他们从不开拓、远离创新，是为了显示自己的“稳重”，更是为了“不蹉浑水不入雷区”。总之，是将自己的成败、毁誉、得失看得比什么都重，这是一种政治上的不道德，是另一种腐败。在那些云集着“童名谦”的地方，官场一定腐败，官风必然腐化，严重的官僚主义必定盛行。这种几千年封建官场留下来的痼疾，对于干部队伍中的腐败，恐怕并不比“不干净”的贪官来得小。

重视童名谦这个案例，是因为“童名谦现象”不仅源远流长，更是一种新的动向。反腐纠风，风紧云骤，“拿”是不能拿不敢拿了，于是有的官员就“干”也不干了。过去叫做“没有好处不办事，有了好处乱办事”，现在好处没有了，于是推托敷衍，躲避绕行，让你处处碰“软钉子”。至于因为“为官不易”，所以“心情不好”，“状态不佳”，甚至满腹牢骚、怨气冲天，所以“为官不为”，坐混其日，躺倒“不干”，这种新的“严重不负责任”甚至“玩忽职守”，形成新的“中梗阻”，值得我们警觉。

出现“童名谦现象”，与我们历来的干部评价标准乃至公众对于官员的评判准则有很大关系，“不错即对”，实际上成为不少官员得到肯定、获得升迁的公认尺度，而“不贪就好”更是有些人对官员唯一的评价和要求。这里既有人们对贪腐的容忍和很大愤恨，也存在很大片面性，以致更多的“童名谦”可以安于其位，稳步高升，也使不少官员在这种“示范”下宁可不“干”，也不愿冒风险，只想洁身自好，而不愿建功立业，甚至将“严重不负责任”乃至“玩忽职守”也不当事儿——就如童名谦此次在法庭上再三要求从轻处罚一样，他或许到今天也不认为摊上了什么大事吧。尸位素餐也是一种腐败，解剖童名谦案，真是另一声警钟。

人肉

叶开



流行词手册

“人肉”并不是一个新词，也是旧词翻新的典型例子。

《三国演义》里，刘备打了败仗慌不择路逃到一猎户家。猎户性情中人，觉得没什么好吃好喝可招待的，于是把老婆杀了让皇叔品尝。《水浒传》里天然叔李逵动辄把人心热乎乎挖出来，热乎乎地吃了。《西游记》里吃人的都是妖怪——妖怪的主要特征就是吃人嘛。有些妖怪专吃小孩，硬说婴儿肉香。战国时期有个土豪爱跟人炫富，一次他把一个妾上锅蒸熟了，还给她穿上活着的衣服打扮得漂漂亮亮地抬出来与朋友们分享。传说李自成农民军也是吃人肉的行家，他们攻到河南抓住了胖乎乎的福王，洗刷干净、活生生地放在大锅里煮了，炖烂后吃个一干二净。《史记》里说项羽久攻刘邦不下，一气之下把刘邦的老爹绑到阵前，威胁说要将其烹杀。刘邦却脸不改色心不跳地说，我们曾经是结拜兄弟，我爸就是你爸，你吃了我爸就等于吃了你爸，要是你一定要烹杀了你爸，那不如也分我一杯羹？项羽被没操守的刘邦给惊呆了。做大事者是大流氓才行，于是刘邦得了天下。

鲁迅说，北京现在常用“马虎子”这一句话来吓唬孩子们。这个马虎子，正确写法应该是“麻胡子”，隋炀帝时监修大运河的大臣麻叔谋。据说此公患了一种怪病，爱吃婴儿，他修河修到哪里，那里的人就带着小孩子逃跑一空。

我中学时读鲁迅总觉隔一层，只学到他“横眉冷对千夫指”那套耍酷做派。《狂人日记》说中国历史满本都写着两个字：“吃人”。这一言以蔽之的论述，很令人着迷。上大学读了些

空头理论，以为鲁迅小说大有其他深意，“吃人”是指封建礼教灭人性云云。后来明白，也许鲁迅没有什么深意，中国历史确实满篇就是吃人。鲁迅所处那个时代，革命者徐锡麟和秋瑾都被吃了。

回头来说“人肉”这个词，发展到如今，已经有了其他意思。这个“人肉”不再是《水浒传》里娇滴滴、嗲兮兮的孙二娘开店卖的人肉包子，而是一个比喻，是“人肉搜索”的缩写，不同于机器搜索。网络里蒙面骑士颇多，有侠客情怀，爱在虚拟世界行侠仗义。有个护士炫耀自己折磨猫，被广大网友“人肉”出来了，一片谴责之声最终导致她被单位开除。弄虚作假、欺骗感情、虐待幼幼的，种种丑恶事件都可能激发网友的正义感，协力“人肉搜索”，还事件以真相，以惩恶扬善。但也有人是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和窥私欲的，例如那年陈冠希艳照门事件，就因此发明了另外一个词：“你懂的”。

“人肉”的思想基础是同情弱小，呼唤公平正义，手段是“锄强扶弱”、“打抱不平”。背着利剑行走江湖的古代侠士，现在可能转型成了“宅男”，利用网络手段，他们瞬间穿越几千英里降落到恶人家，出现在他们的屏幕前。“人肉时代”做伪君子是危险的，戴着正人君子面具的岳不群们，现在是越来越不容易混了。

“人肉”也不是万能的，网络红人如郭美美，三年来笑傲江湖，持续炫富，让屌丝侠客无可奈何。即使最近因“参与赌博”被拘捕，遭大媒起底了，仍有人不服，觉得真相仍埋在深处。这就不不是“人肉”所能简单完成的任务了，而是需要更透明的政府、更公平的社会环境了。

为了“他们”活着，请竭尽全力

李泓冰



余热录

鲁甸、巧家、永善、会泽、牛栏江、龙树河、五莲峰、蜜桃坝子……这一连串我们从前极其陌生的地名，以如此悲哀的呈现，让国民牵挂，让历史牢记：一次6.5级的地震，夺走了600多位同胞的性命，8万多间房屋倒塌，上百万人成为灾民。

鲁甸这两年灾难不断，百年未遇的大旱、刚刚喷发的泥石流，眼下是地震。因为领袖偶然留下的诗句，鲁甸也有我们熟悉的所在，“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那是红军曾经翻越的乌蒙山腹地。在红色革命最艰难的时刻，纯朴的山民，以正义和善良保护过革命火种。还有巧家，曾经是不久前的新闻主角，因为征地补偿矛盾引发过一起死伤多人的爆炸案。被人雇佣背着带有炸药的背包走进社区便民服务大厅，并因此丧命的一个后生，还曾被冤是罪魁祸首……

很多次了，我们的眼球会猝不及防地撞上类似的陌生地名，因为地震、矿难、泥石流，因为生命的非正常死亡……陌生，往往意味着那里生态与人文环境的严峻与脆弱，意味着“欠发达”。欠发达，不仅是偏远、贫困、交通不便的代名词，更痛楚的，是那里人的生命，会遭遇更多的天灾人祸，远比别处更容易飘离。

很多人不解，为什么一次震级并不高的地震，竟变成如此狰狞的夺命恶魔？一言以蔽之：贫困必然导致生命防御能力的极度脆弱。

那些逝者，在用生命中最后一个惊叹号，让我们惕惧不安。人权就是生命权，这一理念，在天灾面前，有了沉甸甸的分量。流行一时的劲歌《银魂》里，有一句台词令人悲酸：“和你

相比，我们光是活着就竭尽全力了……”从灾区传来的报道，能看到云南地震灾民为“活着”是怎样在竭尽全力。

在山形险恶、地层破碎的灾区，不少简陋的房子只能建在60度的陡坡上。翻开云南省国家级贫困县名录，这次地震波及的五县区，无一例外，均赫然在列。如果拿人口少于鲁甸的静安区相比，静安一个月仅算区级财政收入，都相当于鲁甸一年的两倍左右。因此，鲁甸不是没有看到身处地震易发地带的步步惊心，也不是没有做过努力，一些幸运的人家，得到过每户5000元的民居地震安全工程的补偿，加固过的房屋在地震中就安然无恙。然而，在绝大部分是土坯房的鲁甸，拿到补偿的人家占比过低，灾情于是惨重。而按云南此前的灾情补偿惯例，灾民今后建房或将得到每户4万元的政府补助。

亡羊补牢，何如未雨绸缪？

六年来，罪恶的地震波，从四川盆地激荡到青藏高原腹地，又流窜到了云贵高原，重创了西南山川壮美、历史悠久、民族交融的仙乡。天灾难测，但我们并不是只能束手待毙。

在安排下一年度财政预算、转移支付、对口援建以及专项扶贫资金之前，不妨侧重一下遥远而脆弱的危棚简屋的改造与加固。从眼前功利的角度，这是一个庞大的工程，可以扩大内需、启动潜力无限的农村市场。而这又并非权宜之计，让偏远贫困地区的百姓分享改革开放成果，保障他们最基本的生命权，这是实现社会公平正义、实现社会和谐的重要目标。

为了“他们”的活着，我们应该竭尽全力——这也是源自红军时代的庄严承诺。